

广东新球清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新球清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1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丘明妹女士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监事3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事项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为充盈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肖连庄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邹娥自愿无偿为公司2018年度申请银行借款提供保证、抵押、质押等担保，预计涉及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。

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

上述事项时，鉴于公司现有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因此由出席会议股东参与该议案的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事项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，还应提交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。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事项进行了审核，一致认为：

关联方自愿无偿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，满足了公司的资金发展需求，稳定了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周转，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，交易有利于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是合理、必要的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为关联交易受到影响，全体关联股东均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与珠海市文天商贸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向关联方珠海市文天商贸有限公司采购商品，预计 2018 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（不含税）。

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时，鉴于公司现有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因此由出席会议股东参与该议案的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事项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，还应提

交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。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事项进行了审核，一致认为：

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市场一般经营规则进行，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和资源为公司经营提供服务，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为关联交易受到影响，全体关联股东均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与珠海凡夫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向关联方珠海凡夫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商品，预计 2018 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（不含税）。

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时，鉴于公司现有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因此由出席会议股东参与该议案的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事项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，还应提交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。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事项进行了审核，一致认为：

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市场一般经营规则进行，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和资源为公司经营提供服务，在一定程度上

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为关联交易受到影响，全体关联股东均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新球清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新球清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 月 2 日